

八月的玉米

■崔治营

进入八月,满大洼的玉米进入了青春期。天公垂怜它们,赐颊琼浆玉液,玉米们开怀畅饮,而后心花怒放,在夜里吧吧吧吧拔节,在白天刷刷拉拉展叶,呈现一派派长之势。

农民们审时度势,果断喷施缩节胺,玉米疯长势头得到遏制,浮躁的灵魂渐趋平静,脚蹠处悄悄生出一圈儿气根。气根牢牢抓住地面,它们便有了脚踏实地的精神。没有了好高骛远,八月的玉米棵棵亭亭玉立,株株玉树临风,及至顶上长出那枝颤巍巍的花序,腰间棒槌头上长出那粉嫩或淡黄的缨子,它们便美到了极致。

美的东西就是讨人喜欢,勤劳的农人总是在天刚亮的时刻或步行或骑车来到自己的地头饱福。年轻的玉米们欣欣然,纷纷将天公在夜里赐给它们的晶莹珍珠举在叶端,将嫩绿油亮的颜色送入农人慈祥的眼帘。藏在玉米地里的各种会唱的秋虫们也心有灵犀,即兴来一曲高低错落的大合唱。农人们心醉了,笑容悄悄地爬上他们沟壑纵横的额头,然后吐出一串呵呵的笑声。

我听到的笑声最响亮最朴实的是花爷。花爷乳名叫“花”,70多岁,长得结实健壮,肤色黑里透红,还是一个很标致的“小伙”。花爷年轻时在村上的评剧团唱老生,他戏服一穿,官步一走,官腔一打,很有魅力,年轻的花奶奶看他的戏入了迷,义无反顾地嫁了过来。哪知道卸了妆的花爷家境特别差,常常吃了上顿没下顿,真和叫花子差不多。

无奈何,花爷只得将希望寄托给八月。过去的年月靠天吃饭,春天十年九旱,指望麦子丰收根本不可能,只有八月雨水勤,几亩玉米还能盼来个收成。花爷不嫌花爷穷,天天跟花爷下地劳动。早晨不怕露水湿裤腿,中午不惧烈日晒脸颊。风里来,雨里去,辛辛苦苦伺候八月的玉米,养育家里的两个儿子。若是八月的雨水不给力,地里的玉米渴得蜷着身子卷着叶片,花爷就是脱三层皮也无能为力。哪像现在,玉米渴了,有扬水站,玉米涝了,有沟渠排。还有,过去在八月里不可一世疯长的野草,除草剂一喷,这一季的活路基本搞定。

那天,花爷挺拔地站在他的玉米地头,一想起这些辛酸他就大笑,现在过的这真是神仙一样的日子啊!笑



生活手记

过之后,花爷常常戏瘾大发,走一串铿锵有力的官步,吼几声铿锵有力的官腔,那一举手一投足,风光不逊当年。

八月中旬,秋天来了,玉米顶端的花陆续凋谢,棒槌头上的缨子也次第干枯,此时的玉米从青春步入中年。进入中年的玉米知情韶光不多,开始默默履行它们此生的使命,悄悄地在棒槌子上长出一行行幼儿牙齿一样的嫩粒,而后悄悄地让粒儿长大。玉米粒一掐一包水的时候,便是现代人的最爱,煮嫩玉米又香又甜,着实是一道美味。及至粒儿硬了盖,棒槌外面棒苞的颜色也开始悄悄褪变,先是嫩绿,继而苍绿,然后逐渐变白。到八月结束的时候,玉米就成熟在望了。

八月的玉米,你们好可爱啊!

百姓茶坊

那双鞋

■吕宏友

俗话说:光脚不怕穿鞋的。我确实就如此。倒不是我招是惹非,而是穿着鞋的自以为了不起,无缘无故在身后就给我一脚。能不能打得过是一回事,敢不敢出手是另一回事。我是不怕死的,光着脚,追着那孩子让他打,瞪着眼睛告诉他:今天打不死我,不行!对方被我的气势吓坏了,跑回了家。我还是不依不饶,追到他家里,一定要亲眼看着他妈的大嘴巴抽在他脸上。仅此一回,他再也不敢打我了。

能不能打赢,这穿不穿鞋,穿的鞋好不好并不是决定性条件。但是,终究还是穿着鞋走路舒服,况且光脚或者穿鞋大都是为了过生活,而不是为了打架。光着脚走路,一不小心踢在路上的砖头瓦块上,脚趾一疼,低头看时,血早就流了出来。赶紧在地上划拉一把干土捂在上面止血。“懂行”的玩伴儿还会找一块砖头,在上面削一些粉末抹上,说是“止疼药”。

我还是硬着头皮走到了母亲面前,说:找双鞋给我穿吧?母亲看着淌着血的脚指头,边责怪我走路不小心,边找清水给我洗干净,找块破布裹上伤口。看我还走不走,就说:等你姐不上学了,脱给你穿。一听母亲说这话,我就很悲观。大凡我家的鞋,都是姐姐们穿小了,才会脱下来,穿到我的脚上。我有5个姐姐啊!一双鞋轮到脚上,那就一两年过去了。

但是家里实在没有更多的鞋穿。父亲过世后,只留下三间破土房,母亲一个人领着7个孩子过日子,生活窘困到什么程度,恐怕只有母亲自己知道。我当然不知道当家长的难处,看到人家穿鞋,就哼哼唧唧跟母亲要,母亲总是拿姐姐们做挡箭牌,实在糊弄不了我了,干脆就说:等你上学了吧。那又是几年下去了啊!我就一个心思,不是盼我快点上学,而是盼着四姐、五姐赶快辍学。她们不上学,鞋就早一点轮到我了。

事实上,我上了一年级,还是光着脚去报的名。直到9岁,我才有了自己的一双鞋。那是一双蓝布小碎花家做布鞋,是五姐穿着小,轮到我脚上的。穿着有点大,走路踢了跟拉的,怕母亲觉得我穿着不合脚再给我拿走,就自己从麦秸垛上拽了一小把麦秸填进鞋里。有了鞋,走路就稳重起来,腰板儿也挺直了,似乎一下子就变成了有钱人家的样子。

同学们看着我,哈哈大笑,我一脸茫然。有人就嘲笑说:穿你姐姐的吧?一双花鞋!我立马觉得脸上发烧,仿佛全班人的目光都机关枪似的射向我,腰板儿一塌,就把我打回了原形。回家脱下花鞋,不想穿了,被母亲一顿臭骂:花鞋怎么了,总比光着脚强吧!咱家哪里有钱给你买新鞋。就这鞋还是你大舅从天津寄过来的呢!我就委屈地抹眼泪,母亲再哄我:等你大舅从天津再寄鞋过来,我看有你表哥的,给你留一双。

于是,那样的花鞋,我穿了两三年。一双花鞋穿得露了脚指头,母亲拿线把鞋缝好,继续穿。实在没法穿了,五姐的鞋就又替换下来了。其实,大舅寄来的鞋里面,是有表哥的鞋的,只是先从姐姐们那里轮,等到我的脚上,估计就小学毕业了。还好,上三年级时,我的班主任李老师知道了我的家庭条件,就把她家和我一边的孩子穿旧的鞋给了我。在我印象中,那是我穿得最合脚的一双鞋。

后来,姐姐们先后出嫁,有了姐夫,我的鞋大都穿的是姐夫们替换下来的。上初中时,我参加体育比赛,在县里拿了第一名,创造了县记录,教体育的朱老师给我买了一双崭新的蓝力士鞋,算是奖励。现在,生活条件早已经改善,不再为买一双鞋发愁了,但是依然有人会给我买一双鞋。我有一双棉皮鞋,是别人送我的,我穿了好几年,哪里开胶了,粘粘接着穿,倒不是我买不起,只是觉得穿着这双鞋,心里暖和。

光脚的日子向往穿鞋的日子;有了鞋穿,怎么还愿意回忆没有鞋穿的时光呢?想着想着,就觉得脚上的每一双鞋都来之不易,就觉得穿着鞋走路,要小心再小心,不管鞋多少钱,都要安心走好脚下的每一步。

花开诗旅

一地青绿

■姚凤霞

七月,最入眼的
是那漫溢齐腰
或是高过头顶的玉米
主打了这个季节的旋律

少有人走动的田埂上
长满杂草。不断地开花,结籽
以生命的另一种方式存在

其实,我更愿是一株
行走的朴实芦苇
有春的柔韧,夏的葱茏
更有满头芦花昂扬的从容
不畏白雪遮望眼的骨气

七月,注定一地青绿
满眼碧波涌动
随时都可以,把自己放进去
融入无边的绿里

念念不忘

旧居里的流年碎影

■马亚伟

那年,我第一次走进这栋楼。清晨,阳光已大片大片铺满房间,亮堂堂的。房子还没有装修,雪白的墙壁,是一种耀眼的白,闪着洁净而明亮的光泽。

搬家那天,父亲扛着一个沉重的大餐桌上去了四楼,他抹一把额头的汗,重重地舒了口气——他的女儿,从此有了一个安身之所。

终于有了一个可以栖息的地方,一家人可以安适舒坦地过日子了。夜晚,楼里的灯一盏一盏亮起来,整栋楼开始饱满,明亮,仿佛一只鼓着肚子的蚕,在暗夜里无声无息吐丝,炮制着缕缕温馨。这时候,楼是温和的,有类似母性光辉的暖意辐射着。我下晚班,回家的时候,看到我家的窗子亮着,投给我温暖的一瞥。我便像一个扑入母亲怀抱的孩子,飞一般跃入家门。

楼长是一个40多岁的胖男人,义务负责楼里的水电费收缴等事。我们都叫他“胖子”,他不恼,郑重其事叫他名字,他还嫌你见外。周围的人没有不认识他的。他在楼口一蹲,

屁股下的方凳吱吱扭扭,颤颤巍巍。他安稳地坐着时,仿佛一尊慈眉善目的弥勒佛。有时和一群人胡侃,有时在微红的灯光下,张圆嘴巴,打着呵欠。

楼上人家的女儿要出嫁了,嫁到外地。大清早,楼里的居民就在锣鼓喧天中醒来。一支鼓乐队在楼下轰轰烈烈闹开了。一队人马,红妆浓抹,分外喜庆,欢腾地起舞。我听楼道里热闹起来,急忙光着脚开门,要去看热闹。门刚打开,正好撞上新娘子下楼。她无限娇羞无限喜悦的眼神,惊鸿一瞥般擦过,在我的记忆中定格。

十几年过去了,有些人搬走了,有些人搬来了。谁能想到,我们也要搬家了,离开这个生活了十几年的地方。多少年里,一直在这里过着踏实而朴素的生活。这里所有的人和事,都已成了自己生活的一部分。楼里的人,楼外的事;楼里的日子,楼外的风景。像个生物链一样,相互依存,彼此依赖。要离开了,真的非常珍惜那份唇齿相依的体贴和温暖。

微写作

“微写作”栏目短信平台号码为15100868801。倾听您的心声,期待您的短信留言。

【时有微凉不是风】

一直喜欢在树荫下读书。时有微凉不是风,而是清浅、隽永的书香。当代文学大师木心翻译的《鲁拜集》中有一句:“树荫下,一壶酒,一块面包,一卷诗,你倚偎着我歌唱,荒野就是天国了。”时有微凉不是风,而是人心中掀起的美学悸动。
——刘笑甫

【从夏入秋】

年少时,喜欢夏天。而如今,更喜欢秋天。一棵树,到了秋天,收起夏天的热闹。一朵花,荼靡一夏,秋风的手一抚,也纷纷凋零,蛇蝎嫣红缓缓散去。而人生,何尝不是如此?在淡然的年纪里,喜欢上秋天,是因为在这个季节中,看似寂寥的外表下,却有着韬光养晦的深沉。人,也是如此。
——郭华悦

【人间草木深】

一草一木一人,合起来是个“茶”字。闲时,我喝茶,也写文章。笔在纸上游走,如啣一口茶,慢慢地落入了喉咙里,回味悠长。人间草木深,心即桃花源。一杯茶在手,人世间的纷繁杂乱和离愁别绪都被抛一边去了,剩下的只是这一室缭绕的安宁和草木间回荡的浓香和余韵,堪称大美。
——潘玉毅